

关于 2017 年烟台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转移支付决算情况的说明

2017 年烟台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为 20.4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7 年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为 7 亿元，其中：

（一）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7704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中央、省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

（二）结算补助 11080 万元。

（三）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 5545 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善薄弱地区基础教育办学条件，推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

（四）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 1 万元，主要用于穆斯林低保户牛羊肉补贴。

（五）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977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改厕奖补、一事一议、财政保障村级经费、生态文明示范区示范村建设奖补等方面支出。

（六）固定数额补助 6225 万元。

(七)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29205 万元, 主要用于城乡低保、优抚安置, 以及渔业成品油价格补贴、农村公路小修等方面支出。

二、专项转移支付

2017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决算为 13.4 亿元,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58 万元, 主要用于对困难县市区运转补助, 服务业发展引导等方面支出。

(二) 公共安全支出 2788 万元, 主要用于道路管理、执法办案等方面支出。

(三) 教育支出 5788 万元, 主要用于支持县市区改善各阶段教育办学条件、各学段学生资助等方面支出。

(四) 科学技术支出 1575 万元, 主要用于支持县市区开展应用研究、科技基地建设以及科学技术奖励等方面支出。

(五)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17 万元, 主要用于加强县市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发展等方面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37 万元, 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创业、优抚安置、民政社会服务以及残疾人康复救助等方面支出。

(七)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1274 万元, 主要用于支持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政策以及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支出。

(八) 节能环保支出 3143 万元, 主要用于环境污染治理和监测、生态补偿等方面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28512 万元, 主要用于支持区级承担的城

建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城镇化建设等方面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21312 万元，主要用于苹果产业提质升级、水源地治理、农田水利建设、财政专项扶贫等方面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1826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养护、农村公路生命安保工程等方面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26214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工业转型升级、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等方面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8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服务业发展、供销社引导发展等方面支出。

（十四）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2537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蓝色海湾整治修复、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等方面支出。